**宁德市教育局文件**

宁教人〔2021〕 51 号

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

宁德市教育局关于2021年市直中小学

第二轮补充招聘新任教师有关工作的通知

市直有关学校：

根据《福建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做好2021年中小学幼儿园新任教师招聘有关工作的通知》（闽教办师〔2021〕10号）、《2021年宁德市市直中小学公开招聘引进新任教师工作的通知》（宁教人〔2021〕15号）精神，现将市直中小学第二轮补充招聘新任教师有关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补充招聘岗位及条件要求

补充招聘岗位及条件要求详见附件1。面向符合条件且已参加2021年全省统一笔试取得相应学科岗位笔试成绩但未被聘用的人员（含研究生岗位免笔试人员）。符合条件的应聘人员每人报考1个单位岗位志愿。

二、招聘办法

**1.报名。**

**报名时间：7月11日至17日，**网络报名系统关闭时间以系统提示为准，请应聘人员务必留意，逾期不再受理。

**报名方法**：**岗位1、2、3**（原省统招岗位计划）采用网络报名办法，通过福建省教育考试院官方网站报名（网址：www.eeafj.cn，数字服务大厅-教师招聘考试）；**岗位4、5**采用电子邮件报名，填写报名表（附件2，pdf版）发送至宁德市教育局人事科电子邮箱nd2915658@163.com，并致电人事科确认报名（0593-2915658）。

未参加首轮招聘网上报名的应聘人员报考**岗位2-5**均采用电子邮件报名方式。

服务基层项目期满考核合格的高校毕业生（含2021年9月1日前期满的人员）及退役运动员和退役士兵应聘者，按照政策规定享受原始笔试总分加分政策。要求按规定享受加分政策的考生，请于7月19日由本人提交到宁德市教育局人事科（地址：宁德市蕉城南路55号）确认，逾期视作放弃加分资格。

应聘人员笔试成绩及参加面试资格审核人员名单拟于7月20日通过宁德市教育局网站发布。

**2.面试**

（1）面试资格审核。拟入闱面试人员现场确认由用人学校组织，审核时间7月21日，相关材料按照《2021年宁德市市直中小学公开招聘引进新任教师工作的通知》（网址：http://jyj.ningde.gov.cn/fgwj/zywj/202103/t20210311\_1444848.htm）要求提交。按照笔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，以拟聘人数与进入面试人数1:3的比例确定面试人选；达不到规定比例的，按实有人数确定面试人选；研究生免笔试岗位应聘人员经审核符合岗位条件的均进入面试。所有列入面试资格审核的人员均应由本人到场参加（不接受委托办理）。面试资格审核不合格的取消面试资格，面试人选按笔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顺延递补，递补时间为7月22日（正常上班时间），之后不再递补。

（2）确定参加面试人员。参加面试人员名单于7月23日通过宁德市教育局网站公布。

（3）面试。拟安排7月31日面试。有关面试时间、地点及注意事项等拟于7月23日通过宁德市教育局网站公布。

3.其它事项均按《2021年宁德市市直中小学公开招聘引进新任教师工作的通知》规定执行。

联系电话：

宁德一中0593-2822408，谢老师

福安师范附小0593-6578007，林老师

市教育局人事科0593-2915658，林老师

附件：1.2021年市直中小学第二轮补充招聘新任教师计划表

 2.宁德市直中小学第二轮补充招聘新任教师报名表

宁德市教育局

2021年6月30日